

## 5.5、 企业声明函

## 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公司为微型(请填写: 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即, 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为微型(请填写: 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

2. 本公司参加贵公司采购编号为SYZB采公2020012的常州市经开区空气质量监测网络建设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小微型(请填写: 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本公司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小微型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捌万伍仟圆整(小写¥: 2785000.00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青岛绿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0年7月16日

### 青岛市中小微企业类型说明表

企业盖章: 所属区市: 城阳区

企业名称	青岛绿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所属行业	批发业	
通讯地址	青岛市城阳区山河路702号51号楼302		组织机构代码	91370214MA3C1B8M65	
法人代表	何晓东	联系人	刘春磊	联系电话	13869862949
2017年主要经济指标 <span style="float: right;">单位:人、万元</span>					
营业收入	1633.09	资产总额	565.07	从业人员	12
主要生产经营范围	环保科技研发;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 电气设备、仪器仪表、办公设备、机械 设备批发、安装、维修及技术服务; 批发: 办公用品、电子设备及配件;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展开经营活动)				
区、市 中小企业 主管部门 意见	<p>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该企业为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微型企业 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 有效期内如企业不再符合此认定标准, 应及时 申明。</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区市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盖章) 2018年12月2日</p>				

注: 1. 所属行业请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所列明的行业分类规范填写;  
2. 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以上一年度审计报告或税务机关盖章的《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数据为准; 从业人员包括企业在岗职工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人员。  
3. 本表仅限青岛市企业参加外地招标采购等活动, 享受相关优惠政策使用。

### 小微企业名录

小微企业库说明

全国  搜索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资金数额(万元)	企业类型	登记机关
青岛绿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1370214MA3C1B8M65	6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青岛市城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尾页](#)